

汕头职业技术学院院教务处文件

汕职院教〔2023〕53号

关于做好2023-2024年第一学期全校性公共选修课 选课工作的通知

各院（部）、中心、校区：

根据《汕头职业技术学院公共选修课管理办法（试行）》，结合课程申报情况，各校区学生人数、教学资源、校历安排等实际情况，为做好2023-2024年第一学期全校性公共选修课选课工作，现将本轮选课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选课对象

院本部主要是22级电子信息学院、先进制造学院、艺术设计学院、财经商贸学院54个班。（详见附件1）

金园校区主要是建设生态学院22级各专业、20级小学教育、文化旅游学院22级烹饪工艺与营养，22级学前教育(三二分段)，共18个班。（详见附件2）

东墩校区主要是文化旅游学院22级6个班。（详见附件3）

新津校区主要是2022酒店管理与数字化运营专业。（详见附件

4)

其他上一轮选课漏选或未通过的学生。

二、选课时间

为保证网络畅通，学生选课工作顺利进行，拟分批分时段进行，选课具体时间安排如下：

院本部学生选课时间：6月10日 10:00-23:00。

金园、东墩、新津校区学生选课时间：6月11日 10:00-23:00。

三、选课方法

采用网上选课方法，学生登录学校教务系统，先选先得。

校园网(内网)地址：<http://10.1.200.4:9090/>。

公网(外网)地址：<http://sec.stpt.edu.cn>，具体操作请仔细阅读学生选课操作流程。(详见附件5)

四、选课目录

教务处已经在教务系统中做好本轮全校性公选课教学任务安排。(详见附件6)。

五、注意事项

(一) 学生选课操作完成后，查看确认自己的选课结果。院本部学生只能选开课校区为院本部的课程，金园校区学生只能选开课校区为金园校区的课程，其他以此类推，不能跨校区选课。

(二) 全校性公共选修课为必修课程，网上选课是教学管理的一个重要环节，错选、弃选者成绩将无法录入教务管理系统，学生将不能获得该课程学分。

(三) 本次公选课每门课程总学时为 18 学时，1 学分。上课时间、地点已同步到课表，学生选课成功后要登录教务系统查阅课表，按时上课、遵守纪律。教室、实验室管理部门要做好上课前准备工作。

(四) 请电子信息学院、先进制造学院、艺术设计学院、财经商贸学院、建设生态学院、文化旅游学院、学前教育系等部门通知相关班级学生准时参加选课，不要漏选。

(五) 请网络与信息中心做好网络和系统运行保障工作。

(六) 其他 22 级未安排选课班级，下一轮再行安排，具体另行通知。

特此通知，希各知照。

附件：

- 1 (院本部) 参加 2023-2024-1 选课班级
- 2 (金园校区) 参加 2023-2024-1 选课班级
- 3 (东墩校区) 参加 2023-2024-1 选课班级
- 4 (滨海校区) 参加 2023-2024-1 选课班级
- 5 学生选课操作流程
- 6 2023-2024-1 全校性公选课任务安排

教 务 处

2023 年 6 月 8 日

抄送：学院领导

汕头职业技术学院教务处

2023 年 6 月 8 日印发